

# 河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166号

---

河 南 大 学

## 关于印发《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《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选办法》已经学校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五日

# 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选办法

**第一条** 为加强实验教师队伍建设，促进实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，更好地支撑教学和科研工作，提高实验室和仪器设备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，根据《河南大学实验室工作规程》《河南大学实验室工作人员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，制订本办法。

## **第二条 评选范围**

长期（连续两年及以上）从事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的实验室主任、在岗实验教师及实验室管理人员。

## **第三条 评选条件**

1.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2. 热爱并长期从事实验室的建设与管理工 作，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全心全意为实验教学和科研服务的意识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努力钻研业务，高质量完成本职工作。

3. 在以下实验室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：

### **（1）实验教学**

实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效果优良，积极探索和创新实验教学内容、手段和方法，取得了理论或实践效果（包括实验项目、论文、获奖、实验教材等）。在培养学生创新能力方面做出了较大贡献（包括大学生创新、创业大赛等）。

## （2）实验室建设与管理

工作积极进取、尽职尽责，勇于探索和实践新的实验室管理模式，为提升实验室建设水平和提高实验教学、科研能力出谋划策，并做出突出成绩。

## （3）仪器设备管理

认真使用、维护实验室基础设施和仪器设备，使本实验室的仪器设备、尤其是大型仪器设备保持较高完好率、使用率和共享率。在教学、科研仪器设备的研制、改造、开发等方面，取得良好的成效。

4. 在教学实验室效益考核及科研实验室年度考核工作中表现良好。

## 第四条 评选办法

1. 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选工作每两年进行一次，参评人员填写《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审表》，所在学院（部门、独立科研平台）组织推荐并签署意见后上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。

2.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组织评审，评审结果经公示后上报主管校长审批。

**第五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《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选办法（暂行）》（校行字[2000]36号）同时废止。

## 河南大学优秀实验室工作者评审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日期		政治面貌	
职称		学历			专业		
工作单位				所在实验室			
岗位							
<p>工作总结 (可加页)</p>	<p>(思想政治表现、在实验教学、实验室建设与管理、仪器设备管理等方面的表现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填表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					
<p>推荐单位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负责人签字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单位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					
<p>实验室与 设备管理处 审批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负责人签字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部门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					

